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12-021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合作协议书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27日因拟披露重大事项,临时停牌。公司股票自2012年3月27日开市起临时停牌,并将于2012年4月6日开市起复牌。

现将公司与客户签署《合作协议书》情况公告如下:

风险提示:

1、由于本合作协议书内容为双方合作初步意向, 正式合同及其他重要合同条款尚未确定;

2、该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由公司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签署,未来需要参与该项目的公开招标程序,是否能够中标存在不确定性;如公司中标,该项目正式合同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并由公司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另行签署,公司将另行公告,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合作协议书中并未就违约条款作明细规定,故双方无明确的违约责任;

4、本合作协议书中约定的项目计划分两期完成,其中一期工程拟于2012年6月1日开工,拟于2014年12月底完工,二期工程拟在一期工程投入使用后开工建设,待公司签署正式合同后,该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产生影响;

5、本合作协议书约定待正式合同签订后的支付方式为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自筹资金20%,其余80%由公司提供买方信贷银团融资额度。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是全国首批三级甲等医院,是黑龙江省建院最早的、西北部地区最大的的医疗保健中心和急诊急救中心医院,门诊量大,现金流充足,偿债能力较强,还款来源有保障,且公司自2003年开展买方信贷服务至今,未发生因医院不能偿还银行贷款而带来的担保风险,但仍存在财政拨款不及时和医院资金周转困难致使不能及时偿还银行贷款,从而导致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风险;

6、合作协议书中约定的项目正式实施时周期较长,公司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价格及人力成本随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市场供求等因素的变化而波动,公司面临因原材料价格及人力成本波动而导致项目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

7、本合作协议书总投资约为人民币20亿元(其中一期工程约10亿元人民币,二期工程约10亿元人民币),该项目内容包含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南院建设项目的土建、水电、装饰、空调、消防、弱电、手术室净化、医用气体工程等工程项目以及机电设备实施配置安装、院区配套、环境绿化以及医疗配套设备、设施、医疗系统工程配置、医院信息化系统等。本合作协议书金额为初步框算金额,本合作协议书金额的落实是在本合作协议书中所有的项目都能实现的前提下,如公司中标,该项目正式合同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并由公司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另行签署,本项目以工程最终结算价为合同的成交价,因此项目成交价存在不确定性;

8、由于本项目规模较之前公司所承接项目过大,待本项目正式实施时,如果项目管理人员和工程人员不能满足该项目的实际需求,将给项目的顺利实施带来影响;

9、由于本合作协议书数额巨大, 对公司的内部管理及资金周转等方面提出了很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在江西省上饶市立医院、四川省通江县人民医院及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第二人民医院等现代化医院建设整体解决项目已开工建设,但公司是否最终能够达到本合作协议书的要求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10、本合作协议书总投资约为人民币20亿元,项目计划分两期完成(其中一期工程约10亿元人民币,二期工程约10亿元人民币)。二期工程拟在一期工程投入使用后开工建设,如公司不能顺利承接二期工程,公司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书合同总额存在不确定性;

11、本项目存在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要求变更项目完工时间的风险。

一、合作协议书的签署概况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于2012年3月26日就有关"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南院建设项目合作事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进行了友好认真的洽谈并签署了《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

二、合作协议书当事人介绍

上述协议书的交易对方为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设立的市级人民政府,隶属于黑龙江省人民政府。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的业务。

三、合作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全权委托公司负责以工程代建医院建设整体解决方案的融资代建模式进行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南院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

2、项目内容: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南院建设项目的土建、水电、装饰、空调、消防、弱电、手术室净化、医用气体工程等工程项目以及机电设备实施配置安装、院区配套、设施、医疗系统工程配置、医院信息化系统等。

3、项目投资金额:

总投资约为人民币20亿元(其中一期工程约10亿元人民币,二期工程约10亿元人民币)。

4、支付方式: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自筹资金20%,其余80%由公司提供买方信贷银团融资额度。

四、合作协议书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协议总投资约为人民币20亿元(其中一期工程约10亿元人民币,二期工程约10亿元人民币)。其中一期工程拟于2012年6月1日开工,拟于2014年12月底完工,二期工程拟在一期工程投入使用后开工建设。

本协议一期工程的合同成交价以工程最终结算价为准,本协议一期工程框算年均合同金额占本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148%, 该合同一期工程的履行不会对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产生影响;

二期工程拟在一期工程投入使用后开工建设,二期工程是否能够顺利承接还存在不确定性,如二期工程能顺利承接并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几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本协议不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本协议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三)、合同双方履约能力的分析

1、本公司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成立于1998年,主要提供以洁净手术部为核心的医疗专业工程整体解决方案,服务的客户各综合、专科医院等医疗机构,公司的主营业绩与医院建设发展密切相关,在长期的经营中,公司在开展医院洁净手术部建设的同时,配套开展医疗设备销售、医院后勤托管两项业务,并逐渐形成目前的以"以洁净手术部为核心的医疗专业工程整体解决方案"为主,以"医疗设备销售"、"医院后勤托管服务"为补充的业务结构,公司是国内医疗专业工程领域最大的服务商之一。公司上市以来开始由主要提供以洁净手术部为核心的医疗专业工程解决方案转变成提供以现代化医院建设整体解决方案,截止目前已承接了江西省上饶市立医院、牡丹江市第二人民医院、四川省通江县人民医院及四川省南江县人民医院的现代化医院整体建设项目,公司在医疗专业工程的经验、技术、质量及合同项下的设计、采购、生产、施工等所有方面都具备了履约上述合同的资质和能力。

综上,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具备了履行本协议的能力。

2、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履约能力分析

齐齐哈尔,黑龙江省第二大城市,是哈大齐工业走廊西端的中心节点,是国家重要的老工业基地、商品粮基地、畜牧业基地和绿色食品基地,是黑龙江省乃至东北西部地区的经济、文化、商贸中心和交通枢纽,1984年被国务院确定为全国13个较大城市之一。

2011年,齐齐哈尔地区生产总值突破千亿元,实现1080亿元,年均增长13.1%;完成财政总收入141.3亿元,年均增长31.3%;地方财政收入104.5亿元,年均增长36.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00亿元,年均增长31.8%。

综上所述,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合作协议书》;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协议书交易双方履约能力的专意见》

3、《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签署<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南院招商引资建设项目合作协议书>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5日

证券代码:002293　证券简称:罗莱家纺　公告编号:2012-014

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市滨海新区轻纺经济区管委会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加速推进在国内市场战略布局、打造环渤海及北方市场区域竞争力,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天津市滨海新区轻纺经济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管委会")于2012年3月30日签订《投资协议书》,拟建立中国北方总部基地,分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本项目总拟投资4亿元。

2、本协议相关内容尚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交易对手方为天津市滨海新区轻纺经济区管委会, 是天津市滨海新区最重要的功能区之一,是滨海新区发展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区位、政策、交通、原材料等多项独特优势,将建设成为中国最大的轻工纺织研发、生产、商贸、物流基地。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本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4亿元,拟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出资完成。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全资子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为家用纺织品。

四、协议主要内容

1、建设内容:家用纺织品研发、生产、销售、展示、培训和北方市场结算于一体的北方总部。

2、投资计划:项目总拟投资4亿元,分两期建设完工,第一期预计于2013年年底前投入使用,第二期预计于2015年年底前投入使用,管委会负责在公司开工前将相关建设条件落实到位。

3、该项目用地位于天津滨海新区轻纺经济区,纺三路以东,纺四路以西,轻六路以北,轻五路以南(以土地管理部门最终定线测量为准)。公司土地通过公开挂牌程序获得,土地面积约为20.6万平方米,用地指导价为400元/平方米。

4、子公司注册情况: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45天内在轻纺经济区进行子公司的工商注册,注册资本不少于1亿元。子公司在轻纺经济区经营年限不少于十年。

5、优惠政策:管委会为支持公司在轻纺经济区做大做强,对公司在建设、财税等方面提供优惠政策。

6、违约责任

(1)管委会严格按约定提供可施工土地并履行优惠政策。公司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时间注册子公司、开工建设。

(2)如子公司经营未满十年即发生土地转让,需计息返还从天津市滨海新区轻纺经济区管委会获得的全部优惠,且管委会有权以公司购买时的实际成本优先回购。

7、协议生效时间及条件:自管委会与公司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为加速推进在国内市场战略布局、打造环渤海及北方市场区域竞争力,依托天津滨海新区北方总部基地的独特区位条件,通过建立北方总部这一战略举措推动公司研发、生产、物流配送及销售服务的本地化,有效的缩短服务半径,为更好满足北方市场家居用品消费需求创造有利条件。此项目建成后将有效的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综合竞争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产生效益需时较久,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项目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天津市滨海新区轻纺经济区管委会与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5日

股票简称:中化国际　股票代码:600500　编号:临2012—015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及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2月21日,经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公司拟出资不超过16.34亿元人民币,以每股不超过26.5元人民币的价格通过收购和增资获得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农集团")6166万股股份,包括:(1)出资不超过7.79亿元人民币,以每股不超过26.5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扬农集团工会所持有的扬农集团2938万股股份(占比21.489%);(2)出资不超过8.55亿元人民币,以每股不超过26.5元人民币的价格增资获得扬农集团3228万股新股。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累计持有扬农集团约40.53%的股权。(详见公司于2012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临2012-003号公告)。

2012年3月31日,公司与江苏金茂化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工会、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及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按照上述交易结构签订了《关于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上述协议签署后,扬农集团将履行相应的企业国有资产产权变动登记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扬农集团684万股股份,股权比例约为5%。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累计持有扬农集团6849万股股份,股权比例约为40.53%;另外,江苏金茂化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扬农集团6859万股,股权比例约为40.59%;其他45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股约3191万股,股权比例约为18.88%。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5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2-20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11年度网络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将于2012 年4月10日15:00~16: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1年度网络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管理层将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2-007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2009年度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课题)经费预算"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由科技部下发的《关于下达2009年度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课题)经费预算的通知》(国科发财【2009】682号),由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承担的"CO2热泵热水器用换热器开发及应用"课题以及"CO2热泵热水器整机设计及装配工艺的研究"课题分别获得专项经费预算172万元及136万元。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项目	实施时间	专项经费预算	专项经费主要用途
1	CO2热泵热水器用换热器开发及应用	2007年7月-2011年12月	172万元	设备购置、所需材料、测试化验加工费等
2	CO2热泵热水器整机设计及装配工艺的研究	2007年7月-2011年12月	136万元	设备购置、所需材料、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公司已于近日收到由财政部以后补助方式下发的上述专项经费预算款项合共308万元。获得该项经费对公司2012年的经营业绩没有明显影响,但有利公司科研力量的进一步提升,长远将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5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12-006

湖南天润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公司2009年、2010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11年4月28日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ST)。

董事会要求公司采取措施力争消除上述不利因素,现将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借助岳阳市人民政府 "退二进三"的优惠政策,积极推进"退二进三"工作,公司在2011年已公开出售处于停产状态的尿素生产设备,出售处于亏损状态的全资子公司岳阳宏润肥业有限公司,盘活资金,加快产业转型步伐。目前出售尿素生产设备工作正在按照合同在加快设备拆除工作, 出售岳阳宏润肥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相关过户工作已办理完毕, 公司已于2011年正式通过了《理训劳动关系职工安置方案》,正在推进国有员工身份置换工作。

2、利用公司全资子公司岳阳天润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的商贸平台,做大做强农业生产资料、建筑材料、电子信息产品和煤炭等方面的贸易,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3、确保稳定的物业租赁收入,全年按目标完成了1600万元以上的收入,成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之一。

4、坚持"以人为本"与"从严治企"的理念,继续落实各项基础管理工作。

5、公司2011年度已实现净利润3200多万元。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二年四月五日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12-10号
证券代码:113002　证券简称:工行转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10年8月31日公开发行的25,000万张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代码113002,简称工行转债)自2011年3月1日起进入转股期。有关工行转债进行转股的详细情况请参考本行于2011年2月24日发布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工行转债"实施转股事宜的公告》。

截至2012年3月31日,累计已有11,708,740张工行转债转为本行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294,892,070股。目前,工行转债尚有238,291,260张在市场上流通,占工行转债发行总量的95.3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12年3月31日,本行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期变动前股份数(股)(2011年12月31日)	占本期变动前A+H总股本比例(%)	本期变动增加股数(股)	本期变动后股份数(股)(2012年3月31日)	占本期变动后A+H总股本比例(%)
A股	262,289,208,241	75.14	230,185,106	262,519,393,347	75.15
H股	86,794,044,550	24.86	0	86,794,044,550	24.85
合计	349,083,252,791	100.00	230,185,106	349,313,437,897	100.00

二、股份变动后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2年3月31日,本行A股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A+H总股本比例(%)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3,744,449,674	35.4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23,316,451,864	35.3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321,718,015	0.66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工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1,053,190,083	0.3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541,880,423	0.16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516,921,488	0.1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454,147,566	0.13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86,771,556	0.11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高利率保单产品	386,629,846	0.11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83,287,898	0.08

注:上述股东持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五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12-002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于2012年3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2.2012年4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

3.本次以通讯方式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7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董事长张晓芳女士,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为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制订了《关于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内容详见公司2012-003号公告);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管理体制要求,本着"精干、高效、统一"的组织设置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重新调整修订公司组织架构设置。包括组织架构、工作职责、附则的调整;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为了加强和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董事会修定了相关制度,具体如下:

1、《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2、《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3、《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4、《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5、《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6、《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7、《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8、《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专项经费管理办法》;
9、《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五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12-003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公告

为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辽证监上市字〔2012〕5号),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制订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具体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公司股票(B股)于1997年7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公司总股本3136000000股, 其中A股263600000股, 占总股本的68.11%,B股40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37.89%,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12 家,参股公司0家,总资产358.71亿元,净资产150.45亿元。

2、业务性质

公司的经营业务:废旧金属(含有色金属)加工、购销,钢铁冶炼、压延加工、产品销售,特钢型材、金属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品种除外,限制的品种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计器仪表、机电设备、钢材销售,工业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研究,高炉瓦斯灰及废油回收(危险品除外),危险化学品生产,煤炭批发经营,炼铁炉料加工,废旧物资购销。

3、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与监管部门规定,通过多年持续规范和优化,形成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具体组织架构图如下: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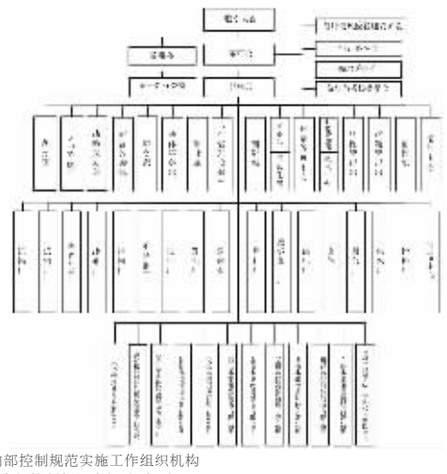

(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组织机构

1.设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及项目组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保证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公司专门成立了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简称"内控领导小组")。公司董事长任内控领导小组组长,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公司总经理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全面领导项目的开展,进行项目中的决策、部署和指挥。领导小组下设内控项目组(简称"项目组"),项目组由各单位抽调专职人员组成,负责具体工作的组织实施。

内控工作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

组别	组成	工作内容
内控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晓芳 副组长:曹爱民 成　员:刘俊有 唐朝盛 张吉臣	1、负责组织落实公司对内控体系建设的重大部署; 2、落实公司制定的内控体系的基本制度、流程及工作标准; 3、对本公司内控体系的布局进行整体规划; 4、统一调配内控工作的人力; 5、推动内控人员培训工作; 6、研究处理内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7、监督内控体系工作的整体进程。
内控项目组	组　长:曹爱民 副组长:唐朝盛 张吉臣 成　员:王晓婷、林永光、李芳华、宋　舒、孟祥克、高守龙、李大明、吴旭东、辛　莉、冯晓蕾、宋　涛、孙忠斌、吴晓丹、张　弛、王金伟、彭　飞、郭永权、王丹阳、白崇俊、孙礼才、张国玉、李　慧、孙慧文、代　琳、王东升、祝英林、丛亚娟、臧洁冰、宫　兵	1、负责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的具体组织推进和协调工作; 2、了解和掌握内控体系建设情况,并向领导小组报告; 3、组织对流程、制度优化的问题进行跟进,并协调相关部门提出解决建议; 4、组织和实施公司各级内控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 5、协调督办各部门、子公司开展内控工作; 6、提交各阶段的工作成果报告,向领导小组负责并汇报工作。

2.外部咨询机构

内部控制建设实施范围广,实施周期长,工作专业性强。为保证工作的准确性、前瞻性和先进性,并借鉴咨询机构和其他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有益经验,同时考虑到公司自身人力资源、专业知识、经验和技能可能存在的不足,公司拟聘请相关咨询机构协助开展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实施工作,从而保证内部控制建设的专业标准,并使公司的内部人员积累更多的专业知识及技能,为公司内控工作的落实奠定基础。

3、内控实施工作预算

内控建设的投入,是落实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基础保障。此次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预算主要由两部分构成:一是外部咨询机构咨询服务费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控审计的审计费;二是内部控制规范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办公费、培训费、差旅费及内控缺陷整改所需投入的相关费用。

二、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

(一)内控项目启动阶段

本阶段主要工作内容:拟定内控实施方案,建立内控项目组织架构,聘请外部专业咨询机构进行内部培训,召开项目启动会,进行项目的部署。

计划完成时间:2012年3月31日

责任人:张晓芳、曹爱民

工作内容及成果: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1、成立内控工作领导小组和项目组,明确各构成部门和人员在项目中的职责和定位; 2、聘请外部专业咨询机构或专业人士,进行内部控制培训,明确内控工作实施的目的、意义、主要工作任务和项目前景展望,并确定项目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和沟通管理机制; 3、召开项目启动会,开展宣传和动员,普及内部控制相关知识,部署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	

(二)确定实施范围阶段

本阶段主要工作内容:借助外部咨询机构,根据公司内控工作实际,界定出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范围,由内控领导小组审议后确定;并将内控建设实施范围及其确定依据、实施范围合并占财务报表关键指标的比重等信息报证监局备案。

计划完成时间:2012年4月10日

责任人:张晓芳、曹爱民

工作内容及成果: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1、确定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本部为内控工作重点范围和确定依据,并报省证监局备案; 2、确定内控五要素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监督为公司整体层面内控涵盖范围,并从控制活动中选取重点及关键流程如:采购、生产、销售、设备、投资、资金、财务、工程等作为业务层面内控涵盖,并报省证监局备案。	《内控实施范围报告》

(三)内控现状梳理和缺陷查找阶段

调研分析重要业务流程、梳理风险、编制风险清单,将现有的政策、制度等与风险清单进行比对,查找内控缺陷。

本阶段主要工作内容:在公司前期已完成制度流程梳理的基础上,通过审查公司现有制度和流程,发放调查问卷,并同相关管理人员访谈,调研分析重要业务流程,依据内控法规的要求,梳理风险,编制风险清单,将现有的政策、制度等与风险清单进行比对,完成重点流程及公司层面的内控测试,查找内控缺陷。

计划完成时间:2012年6月30日

责任人:曹爱民

工作内容及成果: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1、梳理公司现有管理制度与内控流程,发放内控现状调查问卷,访谈相关管理人员,记录并识别公司层面及业务流程层面的固有风险点,确定重点和优先控制的关键风险点,编制风险清单; 2、根据关键风险点,结合公司内控的现状,识别流程中的关键控制活动,对内控梳理结果进行记录并形成风险控制矩阵等相关内控文档; 3、选取内控测试对象(公司整体层面及重点业务流程),确认内控测试评价的标准、程序、方法及评价标准 4、通过访谈、问卷、穿行测试等方法对测试对象内控设计有效性和运行有效性的测试。 5、将公司现有的内控设计及运行情况与内控规范进行对比,分析现有的内控措施是否能够合理地控制风险,并形成内控缺陷清单,及时向业务部门反馈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	《内控现状调查问卷汇总表》 《风险清单》 《风险控制矩阵》 《内控评价程序表》 《评价标准、方法、评分内容》 《内控测试底稿》 《内控缺陷清单》

(四)确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阶段

本阶段主要工作内容:确认内控缺陷整改的程序和方法,编制内控缺陷整改方案,报省证监局备案。

计划完成时间:2012年7月31日

责任人:曹爱民、相关单位负责人

工作内容及成果: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1、根据外部咨询机构意见,组织公司富有管理经验的人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认内控缺陷整改的程序; 2、组织内控缺陷涉及的单位/部门负责人及相关管理层参与讨论,对内控缺陷进行分类分析,制定具有针对性的缺陷整改方案; 3、对风险控制矩阵等相关内控文档进行更新,并将经过内控领导小组审议后的整改方案报辽宁证监局备案。	《内控整改程序》 《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风险控制矩阵》(更新)

(五)实施内控缺陷整改方案阶段

本阶段主要工作内容:根据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实施缺陷整改工作,对各单位及部门内控缺陷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形成内控缺陷整改报告,报省证监局备案。

计划完成时间:2012年9月20日

责任人:曹爱民

工作内容及成果: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1、根据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实施缺陷整改工作,包括调整组织机构设置、修订制度及流程、调配人员等; 2、项目组对各单位及部门内控缺陷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执行内控有效性的补充测试; 3、根据内控整改及补充测试情况,形成内控缺陷整改报告,经内控领导小组审议批准后报辽宁证监局备案。	《内控缺陷整改报告》

(六)固化内控建设成果阶段

本阶段主要工作内容:检查整改效果,总结项目实施情况,形成阶段性文案成果。

计划完成时间:2012年10月31日

责任人:曹爱民

工作内容及成果: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1、认真总结前五个阶段的项目实施情况,以满足内控合规性和公司实际运营需要为标准,梳理和修订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项文案(包括公司制度、流程等); 2、讨论并确认最终的内控文档模板,将现有内控措施和整改方案有机整合后,形成《风险数据库》、《风险控制矩阵》、《风险预警指标数据库》和《内部控制手册》等文案成果;并根据内控建设、测试及整改阶段形成的文档初步形成内控评价体系框架。 3、按照内控法规的要求,披露内控实施工作相关情况。	风险数据库 风险控制矩阵 风险预警指标数据库 内部控制手册

三、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公司项目组根据内控建设阶段的内控测试及缺陷整改情况,对形成的内控缺陷评价标准及方法进行修订,并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应用指引、评价指引以及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建立一套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合的《内控评价手册》。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配套指引和《内控评论手册》实施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对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自我评价涵盖公司、部分子公司及重要业务流程。公司将遵循内控自我评价工作的全面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和客观性原则。评价工作应当准确地揭示经营管理的风险状况,如实反映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此外,内控评价人员还必须具有独立性、业务胜任能力和职业道德素养,对与本单位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必须回避。该工作由领导小组牵头,项目组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具体评价工作。评价工作预计从2012年10月开始,持续到2013年3月结束。

(一)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的确定

项目组根据内控建设阶段的内控测试及缺陷整改情况,对形成的内控缺陷评价标准及方法进行修订,现场测试获取的证据,对内部控制缺陷进行认定,重新讨论确定。按其影响程度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计划完成时间:2012年9月30日

责任人:张晓芳、曹爱民

(二)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

根据《内控评价手册》公司项目部或评价小组制订2012年度内控评价计划并立项,对被评价单位及部门下达评价通知书;针对具体评价对象制订评价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内部控制评价步骤、评价的方法、样本量的选取、评分的标准、分值汇总的定性判定等。在被评价单位人员配合协助下,实施内控评价工作,并编制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计划完成时间:2013年1月15日

责任人:曹爱民

工作内容与成果: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1、结合内控评价手册内容,确认2012年度内控评价计划并立项。 2、对被评价单位及部门下达评价通知书; 3、编写评价实施方案:确定评价的时间、步骤、评价标准、样本量、评分分值汇总等内容; 4、实施评价过程,评价单位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对内控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并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底稿,研究分析内控缺陷。	《年度内控评价计划》 《被评价对象立项报告》 《内控评价实施方案》 《内控测试表》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三)内部控制缺陷评价与整改

项目组根据内部控制测试结果,按照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评价,判定缺陷等级,编制缺陷认定汇总表。同时,项目组在考虑公司战略、业务流程特点、合规性要求的基础上,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提出整改建议。项目组组织相关单位制定整改计划、措施,编制整改任务单,报领导小组审批后,由项目组督促相关单位实施整改,并在完成整改后形成整改报告。

计划完成时间:2013年2月28日

责任人:曹爱民、相关单位负责人

工作内容与成果: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1、按照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认定汇总表; 2、结合公司战略、流程、合规性,针对发现内控缺陷提出整改建议,组织相关单位制定整改计划、措施,编制整改任务单; 3、督促各单位结合整改任务单,实施内控缺陷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	《缺陷认定汇总表》 《整改任务单》 《内控缺陷整改报告》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编制与披露

本公司计划于2013年3月15日前完成《2012年内部控制